

证券代码：836893

证券简称：超滤环保
券

主办券商：西部证

西安超滤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9:00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朱彦红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西安超滤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西安超滤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西安超滤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西安超滤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西安超滤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西安超滤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西安超滤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西安超滤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陕西丰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张西超，刘引荣

(三) 结论性意见

西安超滤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超滤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西安超滤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